

证券代码: 000766

证券简称: 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 2019-80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化金马	股票代码	0007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贾伟林	刘红光	
办公地址	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 999 号	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 999 号	
电话	0435-3907298	0435-3910232	
电子信箱	thjmt@163.com	thjmt@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6,746,044.69	860,709,536.28	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262,852.88	139,053,597.83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649,765.97	126,443,812.81	-2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201,133.91	128,461,992.48	-68.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4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4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3.10%	-0.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69,414,303.02	5,997,069,913.93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29,920,175.26	4,711,657,322.38	2.5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1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4%	431,464,944	301,002,405	质押	431,464,944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28,559,201	28,559,201	质押	28,245,747
晋商联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26,031,259	0	质押	26,031,259
苏州仁和汇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20,777,400	0	质押	20,777,400
通化市永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7%	20,000,000	0	质押	10,000,000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18,737,517	18,737,517	质押	18,730,000
山西赢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13,900,000	0		
天和和顺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1,265,335	0	质押	11,265,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10,217,326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181,07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晋商联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在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					

	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通化市永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000,000 股，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0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0,0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医药行业监管趋严，政策法规多变，市场竞争激烈。面对一系列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不断强化市场覆盖面和精细度建设，优化市场布局及产品结构，理顺和拓展销售渠道，积极参与基药招标，加大品牌建设投入，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积极挖潜增效，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质量控制，加快科研开发，努力保持经营和业绩平稳发展。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开发医疗产业，努力拓展大健康产业领域。

受国家医药相关政策变化，导致销售费用增幅较大，及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减少影响，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916,746,044.6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262,852.8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4.9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市场营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市场建设，优化市场布局，加大市场投入，不断整合营销资源，调整营销政策，努力消化政策因素对公司营销工作的影响；规范营销管理，加大应收账款管理；加强内部管理监督，构建合理管理体系；优化销售团队，提高执行力；加强学术推广投入力度，继续做好产品专业知识培训，依托各级医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进行产品宣传和推广，提高产品认知度，树立公司学术品牌形象。通过上述措施，不断探索新政策环境下，公司营销工作的新思路。

2、生产与质量方面：公司始终践行“质量第一”的药品生产理念，实施全过程质量管理，将药品质量落实到从物料采购、生产、检验、储存、运输等各个环节，强化风险过程控制，保持 GMP 常态化管理；公司持续进行 GMP 培训，全面推行质量风险管理的理念，通过生产过程中间监控、设备设施优化等手段，不断强化 GMP 管理；根据公司市场营销需求，合理安排各车间生产作业，在药品原辅材料，尤其是中药材市场价格上升的不利因素下，公司采购部门在保证产品质量，符合 GMP 要求的同时，以选择质优为标准，通过招标比价等多种方式，利用上市公司规模效应，提高议价能力，竭力降低采购成本，保证公司安全、环保、高质量地完成生产任务。

3、科研开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新药研发、中药二次开发及中药质量标准研究与提升、生产工艺验证、技术创新管理体系建设、科研项目申报等方面开展了大量有效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及水平。公司继续推进化药 1.1 类新药琥珀八氢氮吡啶片 III 期临床试验，报告期已入组病例 240 余例。

4、工业大麻领域方面：基于工业大麻价值和形势的分析，报告期公司围绕工业大麻进行产业布局。公司先后与吉林省农业科学院、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政府，及黑龙江省七台河市人民政府、黑龙江省科学院签订《工业大麻合作项目协议》，探索及拓展在工业大麻领域的育种、种植、提取、深加工方面的深度开发，实施工业大麻科技成果研发与转化。为加快推动公司在工业大麻领域的布局，公司投资设立了黑龙江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重点规划发展工业大麻的种植业；投资设立了哈尔滨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目的是为了为了更好的利用圣泰生物的生产加工条件，使种植产品向深加工转化，促

进产业链的完整和延伸。工业大麻产业链布局，可与公司现有的中成药、生化药、以及即将上市的治疗阿尔茨海默综合症的 1.1 类新药可以形成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拓宽公司的经营领域，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5、产业整合方面：为拓宽公司的业务领域，向医疗产业下游延伸，寻求和完善公司长远发展产业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2019年1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决定继续推进收购五家综合医院的控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目前，公司正积极推动本次交易涉及的各方面工作，会同交易各方对交易方案进行充分论证并修改，协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尽快递交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 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 号要求编制执行。

2、变更日期

自上述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2019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 号要求编制执行。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 号的有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相关准则、指南、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 号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主要进行以下调整：

1、资产负债表

-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 (2)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 (3) 原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更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利润表

- (1) 将利润表原“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黑龙江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